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文件

穗建联〔2026〕62号

关于举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 申报宣贯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应对科技成果评价工作新趋势，进一步完善成果体系，切实指导企业高效、准确地做好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工作，为后续申报省级工法、提名科学技术奖、职称评审等重要工作筑牢基础，我会决定从7月份开始不定期举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与形式

（一）培训时间：2026年7月—12月（分批次开展，各期具体开班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

（二）培训形式：采用集中面授方式，每期培训时长为半天。

二、培训内容

(一) 解读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流程和方法，介绍评价报告的撰写要点。

(二) 剖析工程建设领域科技成果评价成功案例，分享成果转化经验与启示。

(三) 互动交流。

三、培训对象

建筑施工企业、勘察设计单位、科研机构、高校等相关人员，包括技术负责人、研发人员、成果转化人员等。

四、培训师资

邀请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领域资深专家授课。

五、其他事项

(一) 请各单位根据自身企业发展需要，秉持自愿报名原则，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与培训，提升企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能力。

(二) 本次培训委托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筹备并负责会务工作。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邱俊勇 020-83271732、18122303994

李嘉欣 020-83270540、13570257632

邮 箱：1045301675@qq.com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123号金汇大厦2501室

特此通知。

附件：1. 关于承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
宣贯培训的通知

2.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
报名回执



附件1

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承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 宣贯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关于举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的通知》文件精神，培训由我司筹备并负责相关会务工作。为保障培训效果，做好会务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地点

（一）培训时间：7月

（二）会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具体时间地址将通过报名回执邮箱通知。

二、费用及缴费方式

（一）各单位根据企业发展需要，以自愿报名为原则，积极参与。培训费每人600元（含场地租赁费、授课老师课酬等）。

（二）各有关单位于6月30日前完成缴费并将培训回执（见附件）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1045301675@qq.com，参培人员名单以培训回执为准，将不再更换。

缴费方式：个人手机银行APP或者企业网银对公转账

收款户名：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602016519200210896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大德路支行

汇款附言：企业名称简称+人名+成果评价宣贯培训。

（三）转账请务必在附言栏填写备注内容。发票将通过邮件发送到报名回执中填写的电子发票邮箱，注意填写好发票单位信息、注明专票或普票，每笔转账只可以开具一张发票（如需要分开开票请分开汇款）。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叶工

电 话：020-81595852

邮 箱：1045301675@qq.com

特此通知。

附件：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报名
回执

广州业兴建筑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7日



附件2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申报宣贯培训报名回执

序号	企业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手机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汇款单位(人)名称	汇款金额	单位(开票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邮箱 (收电子发票邮箱)	电子专票/电子普票	备注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办公室印发
